

洋县十七届人大
五次会议文件（14）

洋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 2021 年 5 月 12 日在洋县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洋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书面报告如下，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十三五”财政主要工作

（一）2020 年全县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县财政工作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支持下，认真聚焦“六稳”“六保”，紧扣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严格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切实加强和规范财政管理，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全力支持打赢三大攻坚战，有力促进了县域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较好地完成了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预算

任务。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0年，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总收入完成76,718万元，占调整预算76,600万元的100.2%，同比增长4.5%。地方财政收入完成27,933万元，占调整预算27,800万元的100.5%，同口径增长6.4%。地方财政收入中，税收收入完成23,574万元，同比增长6.5%；非税收入完成4,359万元，同比下降17.8%。

2020年，年初编制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268,297万元，加上预算执行中上级财政增加补助、人大常委会批准调整预算、转贷政府债券等，全年支出调整预算为342,105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0,335万元，较上年增加2,372万元，增长0.7%，占调整预算的9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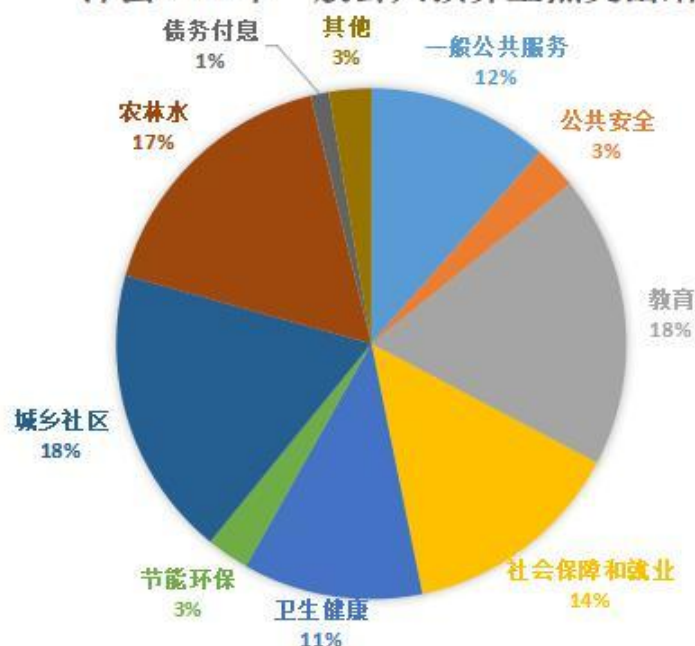
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9,257万元，占调整预算数31,420万元的93.1%，同比下降24.7%；公共安全支出9,185万元，占调整预算数9,048万元的101.5%，同比下降0.6%；教育支出65,754万元，占调整预算数64,580万元的101.8%，同比增长5.2%；科学技术支出1,963万元，占调整预算数395万元的497.0%，同比增长249.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170万元，占调整预算数3,864万元的82.0%，同比增长30.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529万元，占调整预算数58,024万元的100.9%，同比增长23.1%；卫生健康支出46,335万元，占调整预

算数 43,701 万元的 106.0%，同比增长 20.4%；节能环保支出 8,643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8,687 万元的 99.5%，同比下降 5.3%；城乡社区支出 28,807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27,023 万元的 106.6%，同比下降 53.7%；农林水支出 58,851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57,720 万元的 102.0%，同比增长 3.2%；交通运输支出 9,602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12,100 万元的 79.4%，同比增长 646.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16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1,971 万元的 92.1%，同比增长 16.6%；住房保障支出 5,078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4,336 万元的 117.1%，同比增长 740.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22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 2,748 万元的 106.3%，同比增长 344.1%。

2020 年，上级财政对我县补助 284,174 万元。其中：税收返还性收入 2,76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148,26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133,14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结果是：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933 万元，上级财政各项补助收入 284,174 万元，债券收入 28,159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7,223 万元，再融资债券 20,936 万元），上年结余 653 万元，调入资金 35,343 万元，收入总计为 376,262 万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0,33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7,39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8,15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 7,221 万元，再融资 20,936 万元），调出资金 373 万元（主要是专项债发行服务等费用），支出总计为 376,262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洋县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结构图



2020年全县财政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合计735.5万元，较上年减少34.4万元，同比下降4.5%。其中：因公出国（出境）费用0万元，较上年减少5.8万元，同比下降100%；公务用车购置133.2万元，较上年增加44.7万元，同比增长50.6%；公务用车运行和维护费431.4万元，较上年减少38.4万元，同比下降8.2%；公务接待费170.9万元，较上年减少35万元，同比下降17%。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47,771万元，较上年增加476万元，同比增长1%。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7,479万元，较上年增加53,964万元，增长399.3%。

2020年，上级下达我县政府性基金补助3,834万元；当年新增专项债券23,000万元，抗疫特别国债收入10,473万元。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结果是：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

入 47,771 万元，加上上级政府性基金补助 3,834 万元，专项债券 23,00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 10,473 万元，调入资金 373 万元，收入总计 85,451 万元；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7,479 万元（含专项债券和抗疫特别国债），调入公共预算 17,813 万元，安排债务还本 159 万元，支出总计 85,451 万元，收支平衡。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2 万元，支出 62 万元。

4、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78,304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01.7%，加上 2019 年滚存结余的 31,859 万元，收入总计 110,163 万元。当年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82,725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17.1%，年终结余 27,438 万元，支出总计 110,163 万元。

5、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根据上级核准的债务限额和有关规定，全县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9.6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5.08 亿元，专项债务 4.53 亿元，较上年新增债务限额 2.3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新增限额 0.09 亿元，专项债券新增限额 2.21 亿元）。

2019 年底债务余额为 14.8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3.34 亿元，专项债务 1.53 亿元。2020 年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5.11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81 亿元；专项债券 2.3 亿元。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2.83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81 亿元；专项债券 0.02 亿元。2020 年底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7.1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3.34 亿元，专项债务 3.81 亿元。未突破债务限额。

2020 年财政决算工作正在进行，财政收支还可能会发生变化，待决算结束后将向县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

（二）2020 年落实人大预算决议和预算执行的主要特点

1、优化收支结构，不遗余力保平稳运行。一是强化底线思维。把兜牢“三保”作为财政工作的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将“三保”作为预算安排的重点，足额编列、不留缺口。二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带头厉行勤俭节约，在年初经费压减的基础上，对预算批复后的会议费、差旅费等指标又进行了压减，全年一般性支出减少 9.9%，节省下来的资金统筹用于“六稳”“六保”工作。三是收入“双量”提高。努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加强与税务等部门协调配合，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全县财政总收入完成 76,718 万元，增长 4.5%，位居全市第二；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27,933 万元，同口径增长 6.4%。税收收入占地方财政收入的比例达到 84.4%，税收质量超全市平均值 15 个百分点。四是争取资金成效明显。积极与上级部门衔接，全年争取债券资金 4.06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0.72 亿元，用于建档立卡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等 3 个公益类项目；新增专项债券 2.3 亿元，保障了有机产业融合发展等 2 个重点项目资金需求；争取抗疫特别国债 1.04 亿元，促进了核酸检测实验室、镇办污水支管网和北二环等 9 个项目建设进度。2020 年争取上级补助 28.42 亿元，增长 11.4%。全年争取中省专项补助资金增幅和拉动全市增长

贡献度排名第二。五是支出质量提升。以预算绩效管理为抓手，坚持“以收定支、量入为出”原则，坚决收回政策到期、压缩执行进度慢、压减任务减少和绩效评价较差的项目资金。财政支出规模首次突破 40 亿元，教育科技、社会保障、卫生健康等重点民生支出增长 13.7%。

2、用活财税政策，解忧纾困保社会发展。一是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按照“能免则免、应减尽减”的原则，推进“财税政策进企业”活动，全年减税降费 2.9 亿元，切实减轻了企业负担。认真落实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保费政策，全年减免企业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缴费 0.13 亿元。二是优化县域营商环境。印发了 2020 年最新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并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开；印制了疫情防控期间支持企业发展的财税政策汇编 2,000 份送政策上门，支持县域企业复工复产。三是及时兑现金融政策。对疫情防控重点企业及时落实中省市财政贴息政策，加大对受疫情影响个人和企业的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支持力度，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9,754 万元，支付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476 万元。四是大力支持纾困惠企。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支持实体经济向好发展，落实电子消费券补助 150 万元，下达企业技术改造及稳增长资金 885 万元，兑现“五上”企业入统奖励 424 万元，安排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专项 120 万元。

3、突出保障重点，竭尽所能保基本民生。一是全力以赴防疫情。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摆在首位，

建立疫情防控经费保障机制，足额安排防控资金和抗疫物资。县财政投入 7,641 万元，确保了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二是统筹兼顾强教育。拨付 3,098 万元资金兑现了 3483 名教师绩效考核奖励，确保全县教师人均收入不低于同等公务员水平；落实校舍安全长效机制、薄弱学校改造等政策，下达项目资金 4,200 万元，全面改善办学条件，做到了教育支出“两个只增不减”。三是强化落实抓社保。始终把保障社会民生作为财政工作重心，全年民生支出占比达到 86%。发放城乡低保金 9,343 万元，惠及困难群众 1.84 万人；安排城乡居民养老金 11,000 万元、拨付城乡医保 27,094 万元、高龄补贴 2,833 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 1,826 万元。四是贯彻始终惠三农。全年采集居民信息 30.08 万条、发放银行卡 28.8 万张，“一卡”发放惠农惠民补贴资金 8,714 万元，有效减少了资金流动环节，确保了惠民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五是多措并举稳就业。落实就业稳岗政策，拨付 358 万元用于支持在乡人员返岗复工；安排村级保洁保绿、县级护林员和农村公路养护公益岗补助 929 万元；支持实施稳就业精准帮扶行动，积极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扶持政策落实。

4、聚焦工作重心，不折不扣保三大攻坚。一是着力巩固脱贫成果。全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37,520 万元，支出进度达 94.6%。累计投入 6,846 万元用于改善 8 个深贫困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筹集 9,921 万元兑现了提标后的贫困户产业补助；扶贫“832”平台注册激活预算单位管理账号 228 个，完成采购交易总额 514 万元，

消费扶贫位居全市第二；扶贫资金绩效评价连续三年位居全省 A 级。二是全力防范债务风险。进一步健全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测机制，稳妥化解政府存量债务，2020 年底政府债务余额 171,539 万元，控制在限额之内，债务风险等级总体保持稳定。隐性债务化解完成情况纳入目标责任考核，严格落实政府债务负面清单管理。三是有力支持污染防治。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道路。按照“不低于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的 2%”设立秦巴生态保护专项资金，安排生态环境保护治理资金 43,920 万元，促进了我县山长制、河长制工作的顺利实施，推动了禁食人工繁育野生动物处置补偿等工作的有序开展。

5、完善财政体制，全力以赴保效能提升。一是财政云改革稳步推进。全年完成 262 个预算单位编码、名称、零余额账户信息等基础信息核对及维护，系统内授权印章 505 枚；开展财政云业务培训 3 次，培训人数 1500 人次；积极推进办公自动化和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的应用，为实现全县财政业务信息化奠定了坚实基础。二是镇级财政管理体制全面完成。按照《洋县调整和完善镇（街道）财政管理工作实施方案》要求，18 个财政所全部挂牌，所长由县委按程序考察任用，镇（街道）财政管理制度有效完善，综合服务能力全面提升。在省财政厅组织的镇级财政建设检查考评中，我县与勉县、南郑并列全市第一，获得 100 万元奖励。三是财政发展考评指标蝉联第一。2020 年紧紧围绕六大类、66 项财政重点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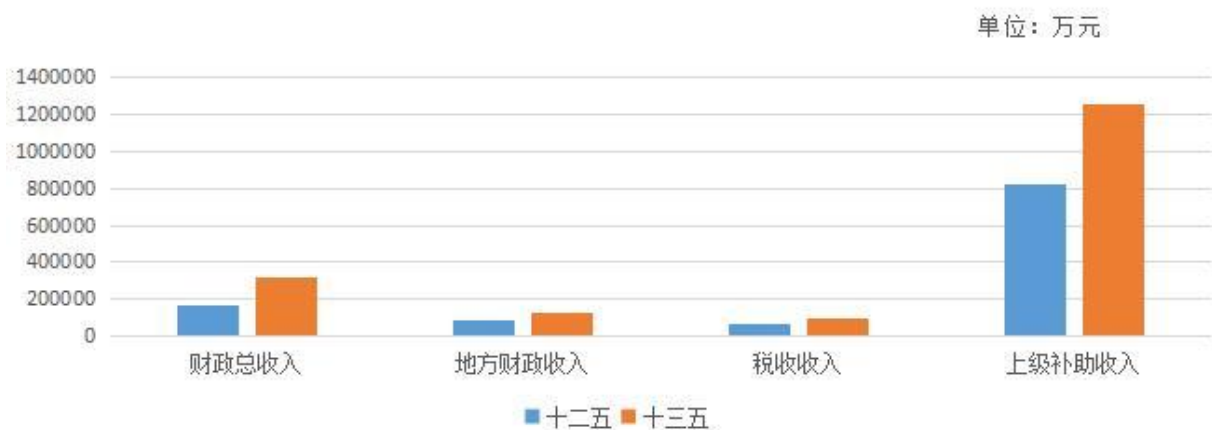
任务，县财政创新工作方式，强化预算管理，加强预算执行，推进财政可持续发展。在全市财政发展监测指标考评中连续两年位居第一，当年获得奖励资金 214 万元。

（三）“十三五”期间财政工作情况

“十三五”时期，财政部门以建设“五型财政”为抓手，奋力拼搏，扎实工作，深入推进财政“三个转变”，财政发展实现新跨越，财政改革迈上新台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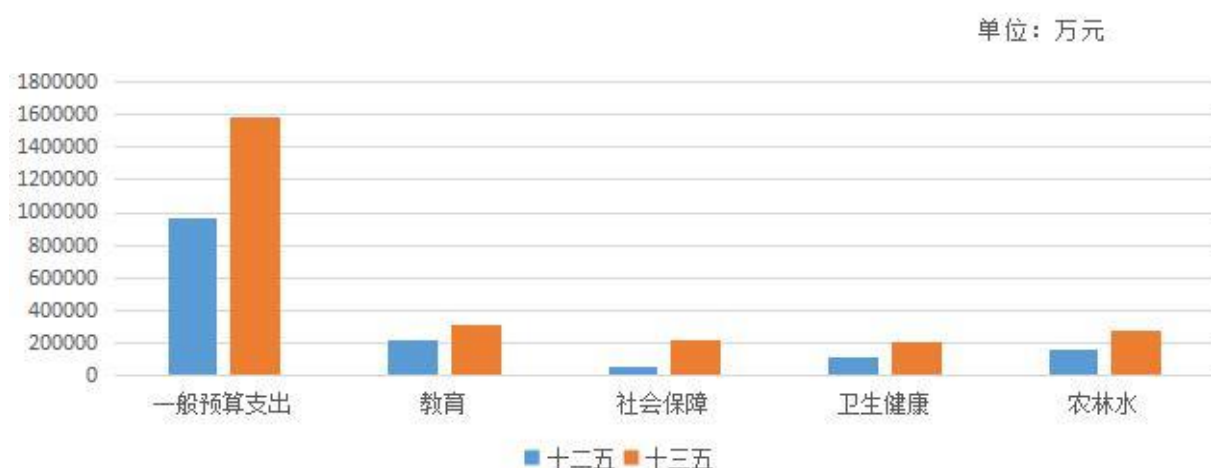
一是收入规模逐年扩大，财政综合实力明显增强。“十三五”期间，全县财政总收入累计达 32.06 亿元，是“十二五”时期的 1.9 倍，年均增长 12.23%，其中：地方财政收入累计完成 13.06 亿元，是“十二五”时期的 1.4 倍，年均增长 3.04%。五年来，全县税收收入累计完成 10.07 亿元，是“十二五”时期的 1.4 倍，年均增长 5.85%，税收收入占地方财政收入比例在 2020 年达 84.4%，收入质量显著提升。“十三五”期间，全县争取上级转移支付收入累计达 125 亿元，是“十二五”时期的 1.5 倍，年均增长 7.2%。

洋县“十三五”财政收入完成情况图



二是支出规模突飞猛进，财政公共职能充分发挥。“十三五”时期，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157.7 亿元，是“十二五”时期的 1.6 倍，年均增速达 6.7%。2017 年财政支出规模突破 30 亿元，2020 年首次突破 40 亿元。“十三五”以来，县财政围绕县委、县政府“生态立县、工业强县、旅游兴县”的发展战略，累计投入有机、工业、旅游三大发展基金共计 1.5 亿元，支持有机产业、现代农业规模化发展；支持县域内制造业、建筑业快速发展，推动了第二产业税收较快增长；支持长青华阳、朱鹮梨园、印象洋州及金沙湖四大景区建设，推动全域旅游发展，进一步拉动了居民消费增长。“十三五”期间，全县民生支出累计达 130 亿元，总规模较“十二五”时期翻一番，教育、卫生健康、社会保障支出逐年增长，有力推动了全县社会经济进步。

洋县“十三五”一般公共预算及重点民生项目支出情况图



三是财政改革勇于破题，现代财政管理体系初步形成。建立起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税收治理保障体系，实现了财政收入逐年

稳定增长；建立了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财政存量资金规模逐年下降，资金效益有效提升；发挥财政杠杆效应，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推动一大批重点项目建成使用，投融资体制不断创新；建立了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推行公务卡及财政票据电子化管理系统，国库管理日趋完善；落实了镇级财政体制改革和财政云改革，预算管理一体化实现新突破，财政队伍素质进一步加强，现代化、信息化的财政管理体系初步形成。

在财政运行总体平稳的同时，预算执行中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受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及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增速有所放缓；“三保”支出与偿还政府债务本息等刚性支出叠加，全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预算绩效管理全面推进，但广度和深度还需要继续拓展。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努力加以解决。

二、“十四五”财政发展主要目标和 2021 年财政预算安排

（一）“十四五”财政工作指导思想和目标

“十四五”时期，全县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及省委、市委、县委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和中省市财政会议精神，紧扣绿色循环、生态宜居发展定位，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为谱写新时代洋县追赶超越、高质量建设“六个洋县”新篇章贡献财政力量。

“十四五”期间，全县财政发展总体目标：一是收入结构持续优化。财政收入量和质稳步提升，力争地方财政收入年均同口径增长6%。二是保障能力持续提升。继续加大对上争取资金力度，积极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和一般性支出，紧扣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任务，力争支出年均同口径增长5%；三是管理模式持续创新。政府预算体系进一步健全，预算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要着重抓好以下几方面重点工作。

1、聚焦发展，服务大局，推进综合实力持续提升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领导，坚持以“五大发展理念”指导财源建设，巩固现有财源、培植新兴财源、引进外来财源，多措并举，推进全县财政综合实力提升，为县委、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落实到位提供有力保障。

2、聚焦民生，保障重点，推进社会事业蓬勃发展

按照“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原则，着力保障民生支出，继续加大教育科技、社会保障、卫生健康、污染防治、乡村振兴等重点公共领域投入，全面增强财政公共服务能力，不断增进民生福祉，推进社会各项事业蓬勃发展。落实好企业扶持政策，全力支持营商环境提升，积极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

3、聚焦改革，健全机制，推进管理能力不断加强

努力把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推向纵深，谋求预算编制更加精细、预算执行更加科学；坚持依法理财，扎实推进预决算、政府采购等

信息公开，积极打造阳光财政；继续完善部门预算、政府采购、国库支付联动运行机制，加快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建立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现代财政制度。

4、聚焦风险，狠抓防范，推进县域经济健康运行

始终坚持量力而行，严禁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支出，确保收支平衡；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和问责机制，充分保障财政资金发挥实效；牢牢守住债务限额“天花板”，确保债务余额不突破债务限额；合理制订和落实债务偿还计划，有效防控债务风险；建立起科学、规范的国有资产盘活管理制度，实现国有资产效益最大化，全面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二）2021年财政收支形势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启之年。从宏观层面看，国家保持宏观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积极的财政政策大力提质增效，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建设、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为我们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追赶超越步伐注入新动力。全省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努力实现经济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将为财税工作更有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从我县情况看，在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背景下，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尤为重要。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高质量建设“六个洋县”的目标任务，有利于更好发挥区位、交通、生态、旅游等优势条件，融入国内

大循环，不断扩大消费需求，将直接夯实财源税源基础，并带动相关行业发展。

与此同时，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财政收支面临着较大压力和挑战。财政收入上，2021年的增长预计将超过2020年的水平，但这一增长来源于低基数，不具有可持续性。由于国家适度降低赤字率和专项债券发行规模，抗疫特别国债和特殊转移支付退出，以及落实提高财政收入质量的要求，将相应减少财力。财政支出上，中央将保持适度支出强度，增强国家重大战略任务支出保障，坚持“过紧日子”，抓紧化解隐性债务。我县要重点落实好各项刚性支出政策，集中财力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坚决兜牢“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底线，收支平衡压力仍然很大。

（三）全县财政工作思路和预算安排

2021年全县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县委十五届十次全会精神为指导，继续深化“财为政服务”理念，积极壮大“五大产业”，支持建设“五园五区”，培育打造“四个在汉中”洋县篇章，统筹做好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加大“三个转变”，优化支出结构，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全力助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赶超发展。

1、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草案

2021年全县公共财政总收入计划为79,000万元，较2020年执行数增长3.0%，其中：地方财政收入计划为29,300万元，较

2020年执行数增长5.0%。

按照现行财政体制和地方财政收入计划，2021年地方财政收入29,300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239,561万元，调入资金17,000万元，当年收入总计285,861万元(剔除上级提前下达专款105,000万元和上解支出7,397万元后，全县可支配财力为173,464万元)。扣除法检院上划等专项上解支出7,397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为278,464万元。按照县委、县政府确定的经济和财政工作重点，2021年新增可支配财力主要用于教育、社会保障、脱贫巩固、疫情防控、债务还本付息等重点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8,764万元。主要安排了党政机关专项支出，落实了基本公用经费定额标准，保障正常运转。

公共安全支出8,216万元。主要落实了政法机关公用经费保障标准、政法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及办案装备支出。

教育支出61,145万元。主要按标准足额列支了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和职业教育公用经费，落实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特岗教师工资保障、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和城北小学、洋县中学城东校区等薄弱学校改造资金。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245万元。主要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朱鹮文化建设、旅游产业发展、文化场馆免费开放补助、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县内四个景区管护费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9,607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补助、

城乡低保、残疾人事业发展、高龄老人生活补贴、义务兵优待金和困难群体救助，以及退役安置、社区及社会福利机构运转维护费用等方面。

卫生健康支出 23,198 万元。主要安排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城乡医疗救助和计划生育各项补助。

节能环保支出 8,260 万元。主要用于秦巴生态保护、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城区及沿江镇办污水处理、天然林保护和江河湖泊治理等方面。

城乡社区支出 23,507 万元。主要安排了县域内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及重点项目建设资金。

农林水支出 51,405 万元。主要用于脱贫巩固和农业生产、乡村振兴、防汛抗旱、农村综合改革、水利建设、村级转移支付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4,634 万元。主要安排了住房公积金、保障性住房建设等项目资金。

债务付息支出 4,395 万元。主要是地方发行的债券利息支出。

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划分：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3,432 万元，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36 万元，机关资本性支出 53,203 万元，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78,999 万元，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4,240 万元，对企业补助 2,24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493 万元，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5,460 万元，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4,457万元，预备费2,800万元。

2021年全县“三公”经费预算730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减少44万元，下降5.7%。其中：因公出国（出境）费用0万元，较上年减少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100万元，较上年减少14万元，下降12.3%；公务用车运行和维护费455万元，较上年减少5万元，下降1.1%；公务接待费175万元，较上年减少20万元，下降10.3%。

2021年全县“三保”支出预算24.09亿元，较上年增加1.47亿元，增长7%。其中：人员工资类支出预算11.9亿元，主要安排了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工资、津补贴、养老金及各项社会保障缴费；经费运转类支出预算0.69亿元，主要安排了行政事业单位水电、差旅、维修维护、“三公”等经费，确保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运转有序；基本民生类支出预算11.5亿元，主要用于教育文化、社保就业、医疗卫生、住房保障等项目。

2、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草案

2021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21,270万元，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3,000万元，收入总计24,270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7,270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17,000万元，支出总计24,270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草案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210万元，加上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收入62万元，收入总计272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272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草案

2021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48,395 万元，加上上年社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 27,438 万元，收入总计 75,833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44,394 万元，当年滚存结余 31,439 万元，支出总计 75,833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下降幅度较大的原因主要是从 2021 年起，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市级统筹，县本级社保基金不列收支。

三、2021 年财政重点工作

（一）加强收支管理，做大做强财政“蛋糕”。一是坚持依法治税。继续完善税源动态监控体系，实行财税库联席会议制度，挖掘增收潜力，拓宽增收渠道。进一步完善协税护税机制，堵塞漏洞，确保税收“双量”持续增长。二是严格预算执行。细化支出项目，严格预算约束，提高预算编制和执行的严肃性。坚持开源与节流并举，降低行政成本，严格控制财政供养人员增加，继续坚持财力向重点领域和民生倾斜。三是提高支出质量。按照“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总要求，合理调度资金，加快拨付进度。以绩效管理为抓手，依据绩效结果调减低效无效支出。全年八类重点民生支出占比同比提高 5%以上。四是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及时修订争取资金管理办法，加大奖惩力度。及时了解上级政策和资金的支持方向，充分发挥争取资金的主动性，全力争取上级支持，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活力。

（二）加速“三个转变”，推进经济快速发展。一是持续推进减税降费。加强部门协调配合，不折不扣落实好中省税收减免

以及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强化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管理，坚决杜绝各类违规涉企收费，坚决防止弱化减税降费政策红利。二是加强专项债券管理。今年中央将减少专项债券规模，不再发行抗疫特别国债，面对政策变化，紧盯上级支持的重点领域，站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高度，对县委县政府确定的事关发展全局的重大项目精心谋划包装申报，全力争取项目落地实施，有效发挥专项债券补短板、稳投资、增后劲的作用。三是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坚持用市场化理念、法治化方式，规范有序运用产业基金、PPP等政策工具，撬动社会资本。加强财政金融合作，吸引更多金融与社会资本投入县域经济发展。通过兑现招商引资奖励、处置政府存量资产、盘活存量基础设施等方式，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各类基础设施投资，通过资本金注入、财政贴息、补贴补助、股权投资等方式，支持全县重大项目建设和重点产业发展。四是推进国资国企改革。支持国有企业转型升级，推进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盘活各类资产，进一步完善政府向同级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认真落实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有关要求，开展国有金融资本产权登记专项行动，支持国有金融企业增资扩股。

（三）强化民生保障，推进人民福祉提升。一是严管直达资金。今年财政部将实施常态化的财政资金直达机制，扩大直达资金范围，基本实现中央财政民生补助资金全覆盖。合理统筹上级

转移支付和自有财力，以直达资金台账为基础、直达资金监控系统为支撑，促进资金落实到位、规范使用。二是支持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加大普惠性幼儿园财政投入力度，加快补齐农村办学条件短板，扩大城区教育资源供给，全力支持洋县中学城东校区、城北小学建设，着力解决义务教育城乡、区域、校际不平衡等问题。三是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继续支持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支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等。支持新冠疫苗接种和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四是认真落实各项民生政策。支持配合城乡医疗保险市级统筹，按要求落实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政策，开展长期护理保险试点。支持文化事业发展，健全公共文化服务财政保障机制，推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全力做好平安洋县各项工作，支持提高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四）加强资金保障，支持乡村振兴。一是巩固脱贫成果。落实“四不摘”要求，保持过渡期内财政支持政策和资金规模总体稳定，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监督，实现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年计划整合涉农扶贫资金 30,362 万元，其中安排县级扶贫专项资金 3,300 万元，较上年增长 3%。二是抓好三农工作。推进高标准农田和农田水利建设，落实耕地地力保护和农机具购置补贴，支持农业良种培育和种业发展。统筹支持特色现代农业发展，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打造国家级生态产品供给基地。发挥农业保险作用，更好满足三农领域风险保障需要。

三是支持创业就业富农。支持贫困村产业提档升级，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完善易地搬迁后续扶持政策。支持农民工技能培训，加快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落实和完善农业各类补贴政策，增加农民补贴性收入。四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以农村垃圾、污水处理和村容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支持实施农村环境整治，强力推进厕所革命，积极落实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农业面源污染和畜禽粪物处理等政策。

（五）深化体制改革，做好风险防范。一是推进绩效管理改革。以“财政云”为支撑，做实做细做全预算绩效目标，扩大监控范围。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改进管理、政策调整的挂钩机制，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二是加快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按省市要求及时出台教育、科技、交通等领域县级改革实施方案，积极汇报衔接生态环保、自然资源、公共文化等领域划分改革情况，推动形成财力与事权相匹配的财政体制。三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建设，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更好发挥标准在预算管理中的基础性作用。扩大政府购买服务的领域和规模，提高政府购买服务资金使用效益。深化公共支出管理制度改革，及时修订完善县级党政机关行政管理制度。四是守住债务风险管控底线。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制度，配合推进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杜绝违规担保、违规融资。对超出财政承受能力，可能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的，不得新上项目，杜绝

形成新的债务风险，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始终将债务风险率控制在绿色空间。健全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测机制，建立定期汇总报告机制，全面夯实偿债责任，确保按计划完成年度化解任务。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依法监督和大力支持下，紧紧围绕年度目标任务，开拓创新，真抓实干，锐意进取，为“十四五”开好局、谱写新时代追赶超越、高质量建设“六个洋县”新篇章作出新的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洋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秘书处

2021年5月11日

共印400份